

【经文信息】大正藏第 32 册 No. 1653

大乘缘生论 1 卷

No. 1653 [No. 1652]

大乘缘生论一卷(圣者鬻楞伽造)

开府仪同三司特进试鸿胪卿肃国公食邑三千户赐紫赠司空谥大鉴正号
大广智大兴善寺三藏沙门不空奉 诏译

从一生于三	从三转生六
六二二更六	从六亦生六
从六有于三	此三复有三
三复生于四	四复生于三
从三生于一	彼一复生七
于中所有苦	牟尼说皆摄
十二种差别	智士说为空
缘生支力故	应知十二法
无知与业识	名色根三和
领渴及以取	集生熟次终
初八九烦恼	第二第十业
余七皆是苦	三摄十二法
初二是过去	后二未来时
余八是现在	此谓三时法
烦恼业感报	报还生烦恼
烦恼复生业	亦由业有报
离恼何有业	离业何有报
无报则离恼	此三各寂灭
五支因生果	名为烦恼业
七支以为果	七种苦应知
因中空无果	果中亦无因

因中亦无因
智者空相应
因果合故有
应许为六分
二节及三略
三四节总略
苦位有五法
境转生流行
等流果为二
一一三二分
转出等流果
二一一一法
和合故缘生
空无慧以知
无我无我中
余支亦如是
此即是中道
觉体是诸佛
圣仙说无我
导师说此义
正见及空见
亦说殊胜空
彼知空相应
亦不知彼空
于蕴不生厌
则迷缘生义
离慢彼知空
不迷于业果
亦非不缘此
业报受用具
先已说缘生
三中如法摄
从二生于七

果中亦无果
世中四种支
烦恼业果合
有节所摄故
因果杂为节
二三二三二
作者及藏界
迷惑发起果
相应根分中
热恼缺短果
相应余分中
此有十二种
无众生无命
无我无我所
四种无知空
断常二边离
若觉已成就
觉已于众中
曾于城喻经
迦梅延经说
破逻辑拏经(张宿名也)
缘生若正知
缘生若不知
于空若起慢
彼名恶趣空
缘生不迷故
及厌于蕴故
业作缘续生
空缘当有此
十二支差别
彼烦恼业苦
从三生于二
从七复生三

有轮如是转	一切皆因果
从空生于空	从法生于法
藉缘生烦恼	藉缘亦生业
藉缘亦生报	无一不有缘
诵灯印镜音	日光种子醋
蕴续不移时	智慧观彼二

缘生三十论本竟。

缘生三十论我当随顺次第解释。

从一生于三	从三转生六
六二二更六	从六亦生六

从一生于三者谓无知。此无知者说名无明。于苦集灭道中不觉知故。名为无知。由故则有福非福。不动说名三行。及身行口行心行等。从其转生。从三转生六者从三行生六识身。所谓眼识耳识鼻识舌识身识意识。六二者彼六识身转生二种。所谓名色。二更六者。名色二种转生六处。所谓眼处耳处鼻处舌处身处意处。从六亦生六者。从彼六处转生六触。所谓眼触耳触鼻触舌触身触意触。

从六有于三	此三复有三
三复生于四	四复生于三

从六有于三者。从彼六触转生三受。所谓乐受苦受不苦不乐受。此三复有三者。还从彼等三受。转生三种爱。所谓欲爱有爱无有爱。从三复生于四者。从彼三种爱转生四取。所谓欲取见取戒禁取我语取。从四复生于三者。从彼四取转生三有。所谓欲有色有无色有。

从三生于一	彼一复生七
于中所有苦	牟尼说皆摄

从三生于一者。还以彼等三有作缘生。当来一种生。彼一复生七者。还从一当有老死愁叹苦忧恼等七种。于中所有苦牟尼说皆摄者。于中无明为始苦为终。无量种苦。世尊略说皆此所摄。

十二种差别 智士说为空
缘生支力故 应知十二法

十二种差别智士说为空者。此无知等差别有十二支。彼一切皆自性空。应当知如此所说唯是空。法从空生空从法生。法由缘生支法故。应当知十二法者。若以次第生支力故。彼十二法如是应知。彼中迷惑相者是无明。彼行句处积集当有相者是行。彼识句处次受生支转出相者是识彼名色句处名身色身和合相者是名色。彼六处句安置根相者是六处。彼触句处眼色识共聚相者是触。彼受句处爱非爱颠倒受用相者是受。彼爱句处无厌足相者是爱。彼取句处执持摄取相者是取。彼有句处名身色身相者是有。彼生句处蕴生起相者是生。彼老句处成熟相者是老。彼死句处命根断者是死。彼愁句处匆遽相者是愁。彼叹句处哭声者是叹。彼苦句处身逼恼相者是苦。彼忧句处心逼恼相者是忧。彼诸热恼句处损害相者是恼。

无知与业识 名色根三和
领渴及以取 集出熟后边

于中无知者是无明。业者行。识者是了别。名色五蕴聚。根者是处。三和者是触。领纳者是受。渴者是爱。取者是执持。受用者是有。起者是生。熟者是老。后边者是死。

又此等差别相摄。我当次第说之。于中烦恼业差别。

初八九烦恼 第二第十业
余七皆是苦 三摄十二法

三烦恼者无明爱取。二业者行有。七报者识名色六处触受生老死等。此十二法三种所摄。又时差别。

初二是过去 后二未来时
余八是现在 此谓三时法

无明行初二种过去时。生老死后二种未来。识名色六处触受爱取有八种现在时。

又此等各各次第相生。

烦恼业感报 报还生烦恼
烦恼复生业 亦由业有报

烦恼业报三种如前所说。由彼烦恼故有业。由业故有报。还由报故有烦恼。由烦恼故有业。由业故有报。

问曰由烦恼尽各各寂灭。其义云何答言。

离恼何有业 离业何有报
无报则离恼 此三各寂灭

若其此心无烦恼染。则不集业。若不作业。则不受报。若灭报者亦不生烦恼。如是此三各各寂灭。

又此等有因果分。

五支因生果 名为烦恼业
七分以为果 七种苦应知

五种因名为烦恼业者。如前所说。无明行爱取有是也。七种果转生者。亦如前所说。七种苦所谓识名色六处触受生老死是也。

又此因果二种空。

因中空无果 果中亦无因
因中亦无因 果中亦无果
智者空相应(梵本一偈今为一句矣)

若此所说因果二种。于中若因空果亦空。果空因亦空。因空因亦空。果空果亦空。于此四句际当与相应。

又此更有分别。

世中四种支 因果合故有
烦恼业果合 应许为六支

世中四种支因果合故有者。所说三世五种因。共七种果。总略为四种。次第有四种分。于中无明行过去时二法为初分。识名色六处触受现在时为第二

分。爱取有亦是现在时为第三分。生老死未来时二法为第四分。此谓四种分也。烦恼业果结许为六分者。烦恼业报三种结为二根。则为六分。于中无明乃至受以无明为根。爱乃至老死为爱根。无明根中无明是烦恼分。行是业分。识名色六处触受是报分。爱根中爱取是烦恼分。有是业分。生老死是报分。

又节分总略。

有节所摄故 二节及三略
因果杂为节 三四节总略

有节为本。发起二节。所谓有生两间是第一节。行识两间是第二节。此二节并为业果节。受爱中因果共杂是第三节。此之第三节复为四种总略。无明行二种是第一总略。识名色六处触受五种是第二总略。爱取有三种是第三总略。生老死二种是第四总略。此谓三节及四总略。

又此等法中位时差别。

二三二 苦位有五法
作者及藏界 境转生流行

法者无明。行说为二种。识名色六处说为三种。触受说为二种。爱取有说为三种。又二者生老死说为二种。此等五法是苦位中作者。胎藏境界发转出生。于中流行如数当知。于中无明行二种说为苦位中作者。识名色六处三种说为苦位中胎藏。触受二种说为苦位中境界。爱取有三种说为苦位中发转。生老死二种说为苦位中流行。

又果差别。

迷惑发起果 报流果为二
相应根分中 一一三二分

如前所说。此无明根及爱根。于无明根初分中。迷惑发起报等流名四种果。一一三二数分之道。随其次第当与相应。于中无明是迷惑果。行是发起果。识名色六处是报果。触受是等流果。

复有余残果。

热恼缺短果 转出等流果
相应余分中 二一一一法

如前所说。第二爱根分中。热恼缺短转生等流果等。随其数分二一一一。于此法中当与相应。于中爱取是热恼果。有是缺短果。生是转出果。老死是等流果。如是此等则有八果。

此有十二种 和合故缘生
无众生无命 空无以慧知

如是无明(古译无明今无知乃正也)为初。老死为后。有十二支和合胜故各各缘生。而无众生无寿命空无以慧应知。于中无众生者。以不牢固故。无寿命者以无我故。空者无作者。以无作者故。

无我无我所 无我无我中
四种无知空 余支亦如是

无知是无我。此中无知是无我所。以无我故无我中无无知。四种无知无我所中。亦无无知空。如四种次第无知空如是行等余支。亦皆是空应当知之。

断常二边离 此即是中道
若觉已成就 觉体是诸佛

有是常执。无是断执。此二边由此生缘故生彼。彼诸有中。若离二边即契中道。若不知此是义则诸外道堕于二边。若觉悟已是则一切诸佛。如佛于世间能成就非余。

觉已于众中 圣仙说无我
曾于城喻经 导师说此义

彼亦是此中道。觉已于诸众中。佛说无我无我所。汝等比丘当知。谓着我我所愚童凡夫寡闻之类。随假施設中。复我及我所。比丘生时但苦生。灭时但苦灭如城喻经中导师已说义又。

迦旃延经说 正见及空见
破逻辑拏经 亦说殊胜空

此等三经及以余处。如是之相世尊已广说。

缘生若正知 彼知空相应
缘生若不知 亦不知彼空

于前所说缘生若有正知。彼知无异。彼复何知。谓知于空。缘生若不知亦不知空者。于此缘生若其不知。亦于彼空不能解入应知之。

于空若起慢 则不厌于蕴
若有彼未见 则迷缘生义

于空若起慢则不厌。若起空慢则于五蕴中不生厌离。若有彼未见则迷缘生义者。若复由于未见迷此缘生义故。则于四种见中随取何见。一者断见。二者常见。三者自在化语。四者一切宿业作。

缘生不迷故 离慢彼知空
及厌于蕴故 不迷于业果

缘生不迷故离慢彼知空者。于前所说各各缘生中。若无迷心。及于执取我所中。若得离慢彼则如法能入于空。及厌于蕴故不迷于业果者。五蕴中执取我所故。则遍世间轮转不息。于彼蕴中厌离故。于业果相续。则无颠倒亦不迷惑。

又此义云何。

业作缘续生 亦非不缘此
空缘当有此 业报受用具

业作缘续生亦非不缘此者。烦恼业报如前所说。彼以如是善不善业。推遣众生傍及上下相续而生。若非此业则不作缘。若不然者则不作业受报已作业而失。空缘当有此业报受用具者。若由此等善不善业有报受用。自性是空本无有我。作缘发生彼性空亦应当知彼义今更略说。

十二支差别 前已说缘生
彼烦恼业苦 三中如法摄

无明为初。老死为后。是十二支缘生差别如前所说。彼中三是烦恼。二是业。七是苦。皆已摄入。

从三生于二 从二生于七
从七复生三 有轮如是转

无明爱取三种所生行有二种。彼二所生识名色六处触受生老死七支。彼七支中如前所说还生三种。彼三复其二更七。是故二种次第不断。此之有轮如是转。

因果生诸世 无别有众生
唯是于空法 还自生空法

因果生诸世无别有众生者。无明行爱取有五种名因。识名色六处触受生老死七种名果。此等所有普遍世间。若我若众生若寿若生者若丈夫若人若作者。是等分别唯虚诞。应当知之彼云何生。唯是于空法还自生空法谓自性空中假名烦恼业果。唯有空假名烦恼业果法生。此是其义。

藉缘生烦恼 藉缘亦生业
藉缘亦生报 无一不有缘

若有烦恼则有种种无量业。及种种业所生果报彼皆因共缘。应当知之无有一法无因缘者。又为明彼义今更说譬喻。

诵灯印镜音 日光种子醋
众续不移转 智应观彼二

如诵有教诵者受诵者。所有教诵不移转受诵。何故教诵者仍安。安故其教诵者亦不相续。何以故自不自故。如灯次第生非是初灯。移转亦非第二。无因而生。如是印与像二种。面与镜二种。音与响二种。日与火二种。种子与芽二种。醋与舌啖二种。二种此等所有皆不移转。亦非不生。亦非无因而生。彼二种五蕴。相续次第转。非初蕴而移转。而第二蕴亦非不生。亦非无因而生。智者于此蕴相续次第不移转。应当正观。又内外相应十种。皆当知。于中外十种者。一者非常故二者非断故。三者不移转故四者因果相系无中间故。五者非彼体故六者非别异故。七者无作者故八者非无因故。九者刹那灭故十者同类果相系故。彼外所有种子灭无余故。非常牙出生故。非断种子灭

无余已。其牙本无今有生故。不移转彼所相续无有断绝因果相继故。无中间种子牙差别故。非彼体从出生故。非别异因缘和合故。无作者种子为因故。非无因种子牙茎枝叶花菓等展转相生故。刹那灭甜醋鹹苦辛涩随因差别果转出故。同类果相繁。于中内十种者。一者死边蕴灭无余故非常。二者得次生支蕴故非断。三者死边蕴灭无余已次生支蕴本无今有生故不移转。四者蕴相续无有断绝因果相继故无中间。五者死边次生支蕴差别故非彼体。六者从彼出生故非别异。七者因缘和合故无作者。八者烦恼业为因故非无因。九者迦逻罗頰浮陀箬尸伽那奄佉。出胎婴孩童子少年长宿等。展转相生故刹那灭。十者善不善熏。随因差别果转出故。同类果相系。

又有三偈。

如灯焰转生	识身亦如是
前际与后际	亦无有积集
不生亦有生	破坏不和合
所生亦无住	而此作业转
若于彼缘生	而能观知空
若知彼施設	则契于中道

于中无明行爱取有是为集谛。识名色六处触受生老死是为苦谛。彼十二支。道谛者令彼灭证方便。所谓念处正勤如意足根力觉支八圣道名为道谛。

大乘缘生论一卷

【经文信息】大正藏第 32 册 No. 1653 大乘缘生论

【版本记录】CBETA 电子佛典 Rev. 1.9 (Big5)，完成日期：2009/04/23

【编辑说明】本数据库由中华电子佛典协会（CBETA）依大正藏所编辑

【原始数据】萧镇国大德提供，维习安大德提供之高丽藏 CD 经文，北美某大德提供

【其他事项】本数据库可自由免费流通，详细内容请参阅【[中华电子佛典协会数据库版权宣告](#)】
